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并达到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表决权数。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7）。

三、备查文件

1、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